

收文編號：1060001627

議案編號：10603080710008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101

案由：僑務委員會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業務費」200 萬元，檢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僑務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7 日

發文字號：僑主歲字第 1060800049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書面報告

主旨：檢送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僑務委員會主管部分決議第(八)項有關「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業務費』原編預算 1,488 萬 9 千元中，凍結 2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決議案書面報告，敬請鑒察。

說明：依據大院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

立法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僑務委員會主管部分決議第（八）項有關「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業務費」凍結 200 萬元，俟僑務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乙案

壹、大院決議

依據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審查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僑務委員會主管收支部分，有關「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業務費項下「選派講師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等業務費」編列 3,000 千元。惟查全球各地僑民藉由電視、網路，幾乎同步掌握國內政經發展走向，本預算編列目的不明，且未列入相關績效指標評比，其效益更是難以評量，爰凍結部分經費，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在同項計畫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業務費編列 2,424 千元之「國外旅費」，惟依照說明，其派員出國訪問僑社及視察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運作情形，僅編 1,124 千元費用，爰針對歲出第 3 目「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項下「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業務費」中「國外旅費」，凍結部分經費，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貳、適時辦理海外巡迴講座辦理之重要性與具體規劃

一、舉辦目的

為增進海外僑胞對我國現行推動之重要政策之認識，凝聚僑界認同與支持，並彰顯本會對海外僑胞之重視及與僑胞之深厚淵源，爰每年編列經費，選派學有專精之講師赴海外重要僑區巡迴講座，由講師面對面向僑界陳述海外僑胞與我中華民國血濃於水、不可分割的情誼，並讓海外僑胞透過講座演說及面對面提問，充份瞭解並樂於配合政府作為。

二、辦理方式

（一）議題與講座之擇定

1. 議題之選定：

首先由本會僑民處審酌重要性節慶或配合政府當前推動之重要政策，擇定議題，106 年度本會為加強政府新南向政策宣達機制，刻依相關策略目標草擬遴聘講座計畫，初期擬規劃於 106 年 4 至 6 月間遴派國內專家學者赴菲律賓、印尼、越南及泰國等地宣達，讓海外僑界瞭解我政府新南向政策之內涵及政策方向，並藉由僑胞在當地雄厚之經濟實力，與政府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拓展東南亞新興市場

，且貼近僑胞之需求

2. 講座之選定：

為求巡迴講座能配合本會及僑界所需，本會首先廣為蒐尋各該領域具專業知能且學有專精之專家學者，經洽商渠等意願及時間是否配合，經同意後，以本會公文正式邀請前往僑界擔任講座，以 104 年及 105 年為例，本會邀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管中閔教授、文化大學國家發展與中國大陸研究所龐建國教授及臺灣大學政治系暨國家發展研究所葛永光教授等學者，就華僑在歷史上對我建國發展進程之影響及重要性等議題，前往美國、加拿大地區辦理巡迴專題講座，均獲得僑界好評。

(二)計畫妥為謹慎規劃

為推出與時俱進之活動，吸引更多僑胞出席參加，本會辦理巡迴講座前均先洽詢本會駐外人員意見並獲正面回應後規劃辦理，活動辦理完竣後，亦請各駐外使領館處提供參與僑胞意見，透過參加活動僑胞之回饋與反響，瞭解僑胞參與之感受及達到政府辦理活動之美意；另將蒐集僑胞相關意見，俾將資料彙整後，提供本會來年規劃之重要參考資料，以擬訂出更創新多元之巡迴講座「主題」。

(三)慎選承辦單位

巡迴講座在人力與各項資源等有限下，有賴各承辦僑團協助及各駐外單位協導，才得以達成任務，為促使巡迴講座更具發展性及更能貼近年輕僑胞之興趣，本會透過駐外人員妥為慎選承辦單位，辦理適合年輕僑胞參加之講座活動，俾巡迴講座能達成僑胞支持中華民國及凝聚僑心之效果，並藉由本項巡迴講座，強化僑界老中青世代經驗傳承與交流，協助提升激勵承辦僑團幹部之行政能力，為僑界培育青年人才。

(四)強化活動宣傳

為讓各地區舉辦之活動能順利舉辦，並廣宣予各該地區僑胞知曉，讓僑胞樂於出席參與，除將訊息公告於本會網站，並將請承辦活動之僑團及各該駐外單位廣為宣導。

三、預算編列與預期效益

本會 106 年度因應新政府新氣象，於選派講師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乙節，編列 3,000 千元預算，支應講師鐘點費、機票、住宿、場地租借、保險及餐費等項目，以增進僑界對我當前國家政策、國內政經發展之瞭解。海外僑民雖可藉由電視、網路，同步掌握國內政經發展消息，惟透過講座面對面說明與溝通，可說明政策規劃目的及未來願景，更能直接即時釐清僑胞心中疑慮，導正傳媒片面之解讀，進而獲得海外民眾的支持，對我政府推動革新政策具有相當之效果與助益。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本會辦理各項講座，將本摶節原則，以「錢花刀口，效益最大化」原則，協助僑界邀請知名講師擔任講座，務求在效益最大化的原則下，凸顯辦理巡迴講座之意義性及價值，除可讓僑胞樂於配合政府政策作為，亦可達成凝成僑胞向心，進而堅定支持臺灣之目標。本會將儘速研擬將辦理成效以量化或質化方式納入績效指標，包括僑界意見回饋及反應，具體呈現辦理成效，以符合國人期待。

參、「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業務費中「國外旅費」之用途說明

有關本會「落實僑務工作增進溝通服務」之「業務費」中編列 2,424 千元之「國外旅費」，規劃情形說明如下：

- 一、派員出國訪問僑社及視察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運作情形，編列 1,124 千元，其中視察海外華僑文教中心運作及服務情形計 372 千元，刻正規劃於本年 3 至 4 月間，派員前往加拿大多倫多及美國波士頓等 2 中心督考有關財產、採購、帳務、資訊及僑務工作執行情形等項目；另訪問僑社促進溝通協調計 752 千元。
- 二、選派講師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之講師機票款計 1,100 千元，以期增進僑界對我當前國家政策、國內政經發展之瞭解。
- 三、推動僑胞安心計畫，遴聘專家學者赴海外辦理推動臺灣國際醫療巡迴講座之機票款計 200 千元，以期宣揚臺灣優質國際醫療服務及健康照護服務產業，鼓勵僑胞來臺體驗優質安心健檢、醫美及醫療服務，並喚起海外僑胞對於個人健康照護之重視，達到僑胞、政府及醫療產業均贏的目標。
- 四、上開各項規劃計本會現職人員計 1,124 千元，非本會現職人員計 1,300 千元，合計 2,424 千元。

肆、結語

本會選派講師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旨在宣導國家政策，期獲得僑界支持，增進國內的重要產業發展，或向僑界釐清與說明中華民國政府與僑胞間不可分割的關係，不論執政政黨屬性，我政府對僑胞的照顧均不會稍減，本項活動，屬本會與海外僑界聯繫與溝通工作項目中重要之一環，實為具有多重功能之具體意義，對穩固僑界對我中華民國之認知與向心，深具影響。

另本會因業務性質，服務對象為遍布全球之僑胞，正副首長及同仁出國訪問僑社及視察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運作情形，係為加強與僑界之聯繫與溝通，實有其必要性，本項預算將覈實支應。

盼 大院持續給予指導及全力支持！